**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

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CB-20240013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

2024年4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5**

**第三部分 响应须知 8**

**第四部分 合同参考文本 15**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8**

**第一部分 邀请函**

**各供应商：**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以下简称“本院”或“采购人”）拟采购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现公开挂网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响应。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ZCB-20240013

3、采购方式：医院自行采购（院内比选）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459177.30元

5、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3年或服务费用结算总额累计达到合同总金额时止（以两者先到者为准）。

6、项目地点：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站前横二路1号

**二、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预估服务面积（㎡）** |
| 1 | 外墙清洗服务 | 82564.65 |
| 2 | 地板保养服务 | 打蜡 | 88860 |
| 抛光处理 | 1526 |
| 晶面处理 | 1526 |

成交供应商需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国家及行业标准完成本项目项下服务。其他具体要求见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且具备履行本项目所需的资质、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没有行政处罚、经营异常等不良记录，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者曾有不良信用记录但已失效。

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响应，不接受转包、分包。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响应。

**四、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仅受理以快递方式向本院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原件一式三份（正本1份/副本2份），具体编制要求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响应须知》及《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纸质响应文件寄出后，请将快递底单发送至邮箱：sszxyyzcb0@126.com，邮件标题应为“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不得显示公司名称或其他信息），邮件正文须包含：公司名称、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号码）。**

**2、纸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5月9日17时。纸质响应文件迟于接收截止时间寄达本院指定收件地址的，视为无效响应。**

本院指定收件地址：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站前横二路1号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行政楼403

收件人：林老师

联系电话：0660-3863498

1. **评审会议时间：待定（根据医院工作安排开展评审，供应商无需出席）**

**七、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分值比例（100%） | 技术评审（45%） | 商务评审（25%） | 价格评分（30%） |
| 总分：100分 |  45分 |  25分 |  30分 |

评分细则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响应须知》。

**八、评定成交标准**

**根据响应文件齐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且综合评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审小组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响应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价格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且价格评分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价格评分、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按照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价格评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得分均相同的，以响应文件寄出时间最早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ZCB-20240013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459177.30元

4、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3年或服务费用结算总额累计达到合同总金额时止（以两者先到者为准）。

5、项目地点：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站前横二路1号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 **1、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预估服务面积（㎡）** |
| 1 | 外墙清洗服务 | 82564.65 |
| 2 | 地板保养服务 | 打蜡 | 88860 |
| 抛光处理 | 1526 |
| 晶面处理 | 1526 |

（1）合同生效后，由采购人指定的科室根据实际需求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具体的服务通知，成交供应商应在具体服务通知发出后三个日历日内（不含提出服务要求当天）到场提供相应服务并在要求时间内完成。

（2）外墙清洗工作涉及高空作业，工作人员须持高空作业证或高处作业操作证，供应商进行高空作业前须提前向采购人指定的科室报备并与医院方签订安全协议，遵守医院内施工（工程）告知书的内容要求并签字；供应商须指派安全人员对施工现场实施安全监督管理，严格按照相关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如因不规范作业造成的人员伤害，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接受医院安全管理部门的安全教育，对施工中的安全隐患，采购人有权令其限期整改或停止作业。

（3）本项目由成交供应商包工包料。服务人员须具备有效健康证明。

服务过程中应使用无污染、无毒性、不破坏地面或构筑物表面涂层的产品。地板蜡用料品牌须为知名专业清洁品牌，例如庄臣泰华施、GUARDSMAN、HOWARD/豪德等。使用的消毒剂及保养用品应提供合格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和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等。

物料工具包含且不限于单擦机、吸水机、吹风机、蜡拖、“小心地滑”指示牌、蜡桶、蓝色起蜡垫、起蜡水、底蜡、面蜡、美纹纸胶带、手套、围裙、护目镜、安全带（绳）、防护绳索、安全锁、安全网、安全帽等用品。

⑷作业步骤：

①准备好所有工具及物料；

②根据地面蜡面磨损情况配比起蜡水；

③移走可移动家具做好边缘防护；

④用“小心地滑”指示牌及彩旗将作业区域隔离；

⑤用单擦机洗掉表面所有旧蜡；

⑥手工处理边角机器无法作业位置；

⑦用吸水机吸干旧蜡液，并用清水清洗地面；

⑧地面落蜡并根据需求使用吹风机吹干蜡面（根据现场需求确定蜡面层数）；

⑨地面全部干透以后，归位所有家具、并清除胶带；

⑩结束工作、整理好工具并消毒双手。

⑸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事故或医院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3年或服务费用结算总额累计达到合同总金额时止（以两者先到者为准）。

3、验收要求：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采购人的要求、相关法律规定、国家及行业标准，每次完成服务后3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验收单。

4、违约条款：

（1）成交供应商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内至指定地点展开工作，每迟延一次，则按照相应服务费用的5%的标准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2）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须无偿整改，若整改两次仍未能验收通过，应按照相应服务费用的5%的标准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3）除本条第1款至第3款已列明的违约情形以外，一方违约后，守约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守约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4）合同生效之后不得随意解除，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需承担赔付合同总额的5%违约金的违约责任。确需提前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获得对方同意并结清所有费用后解除，双方应签署书面解除协议。

**三、报价要求**

1、响应供应商所报价格应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税费、保险费等为提供本项目项下服务所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

2、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为三年服务费用合计总价，应不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459,177.30元，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如成交，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响应报价以外的其他费用。

3、报价有效期：自本项目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起90个日历日。如成交，报价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4、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报价应为固定唯一值且不得为 0 或负数，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报价单格式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报价一览表）

**四、结算及付款安排**

1、本项目服务费用的结算及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2、本项目服务费用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总报价为合同总金额，结算金额按成交供应商及采购人双方确认的验收单上的服务面积乘以成交单价计算，如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服务费用结算金额累计达到合同总金额，则合同自行终止。成交供应商每次完成服务后3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验收单，并于每季度完结后，在下一季度首月10号前按照成交供应商及本院双方确认验收通过的服务对应的结算金额开具发票，在符合院内财务审核流程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上一季度费用。

**第三部分 响应须知**

**一、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以A4版面统一编制响应文件（每份内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并按有关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资料。响应文件中的任何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盖章。

**二、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响应文件的装订及密封

1、响应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贰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

件，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响应供应商**鲜章**。若副本内容与正本不符，以正本内容为准。

2、响应供应商应确保纸质响应文件妥善装订并密封装在快递信封中。因未经妥善装订及密封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二）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纸质响应文件以快递方式寄达采购人指定收件地址。

2、未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时间及方式等要求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3、响应供应商所提交并已被采购人接收的响应文件，无论采购结果如何都不予退还。

（三）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供应商对已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撤回的书面说明及证明资料等相关资料应当按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响应文件编制要求签署、盖章以及递交。

（四）样品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样品。

**三、采购评审规则**

1、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采购人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组成评审小组进行评审，并根据响应文件齐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且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评审小组对各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均通过的，进入**综合比较与评价（包括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及价格评分）**，根据每个响应供应商在综合比较与评价阶段中的得分，采用下面公式算出每个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W＝[Cmin/C]×30 ＋ T ＋ M

其中：

W 某个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C 某个响应供应商的实际报价；

Cmin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报价，即基准价；

T 某个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评审得分；

M 某个响应供应商的商务评审得分；

注： T、M均为所有评审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视为无效响应，不再进入综合比较与评价（包括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及价格评分）。**

3、评审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价格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且价格评分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价格评分、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按照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综合得分、价格评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得分均相同的，以响应文件寄出时间最早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的评审情况编写评审资料并由评审小组成员现场签名确认。

评审小组成员对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认定意见等**需要共同评定的事项**存在不一致意见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资料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若拒绝在评审资料上签名确认又不签署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5、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内容逐条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响应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且具备履行本项目所需的资质、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注：1、响应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照的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参与响应的，需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原件。2、响应供应商应出具承诺函。3、以上证明资料均需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 2 | 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没有行政处罚、经营异常等不良记录，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者曾有不良信用记录但已失效。注：响应供应商只需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承诺函，以采购人于采购评审会议当天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
| 3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注：响应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4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注：响应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6、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内容逐条进行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响应文件的每一页均需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中的任何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妥善装订并密封，以快递方式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寄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
| 2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载明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应当与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照上的一致。若响应供应商委派的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 |
| 3 | 响应报价：①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全部需求内容进行响应报价，且响应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459,177.30元。②响应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响应报价为固定唯一值且不得为 0 或负数。③响应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或者评审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但响应供应商能够提供关于其报价不影响其诚信履约以及不影响履约质量的书面说明等相关证明资料的。 |
| 4 | 提供承诺函，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7、综合比较与评价

（1）综合比较与评价的分值（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评分** | **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总分** |
| **分值（分）** | 45分 | 25分 | 30分 | 100分 |
| **权重（%）** | 45% | 25% | 30% | 100% |

（2）技术评分（45分）：评审小组对各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要求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审的具体内容见《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细则** |
|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 13分 | 对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价： 1.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全面系统、针对性强，合理可靠、可行性高，得13分；
2.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比较全面系统、针对性较强，比较合理可靠，可行性较高，得7分；
3.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简单、不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或者不提供此项方案，得0分。
 |
|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 12 分 | 对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等进行评价： 1. 管理措施明确、责任清晰且全面，落实安全责任，得12分；
2. 管理措施比较明确，责任比较清晰、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6分；
3. 管理措施简单、不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或者不提供此项方案，得0分。
 |
| 应急和问题处理方案 | 10分 | 对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突发天气影响、迎检、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制定的应急处理方案进行评价： 1. 突发天气影响、迎检、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应急处理方案预案 完整、合理，可操作性强，得10分；
2. 突发天气影响、迎检、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应急处理方案预案比较完整、合理性较强，具有操作性，得5分；
3. 突发天气影响、迎检、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应急处理方案简单、不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或者不提供此项方案，得0分。
 |
| 服务方案  | 10 分 | 对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及设想、服务措施、服务规程、服务标准等）进行评价： 1. 服务方案很合理、很完整，可实施性强，得10 分；
2. 服务方案比较合理、比较完整，可实施性较强，得5分；
3. 服务方案简单、不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或者不提供此项方案，得0分。
 |

（3）商务评分（25分）：评审小组对各响应供应商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审的具体内容见《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细则** |
| 同类业绩 | 10分 | 响应供应商具有自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业绩（外墙清洗或地板保养服务）情况，每提交1份项目业绩资料得2分，最高得10分。不提供资料或者所提供资料未能体现属于同类业绩的，得0分。注：响应供应商应提供体现项目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合同复印件必须包含能够体现合同签订双方主体信息、项目概况等能体现属于同类业绩的合同内容以及双方签署页面等关键页。提供与同一客户签订的多份合同，不重复计分，只计一次分。 |
| 管理体系认证 | 9分 | 响应供应商具备以下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项得3分，最高得9分：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不提供资料或者提供的资料不能有效证明的（如证书已过有效期、已被撤销等），得0分。注：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管理体系认证情况一览表》、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cx.cnca.cn/查询的信息打印页加盖公章。如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无法查询或网站公开信息与认证证书信息不一致的，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 |
| 产品质量 | 6分 | 响应供应商承诺拟为本项目服务所使用的产品符合带“QB”开头的行业标准（如进口产品可由其他国家标准代替），得6分。不提供承诺函的，得0分。 |

（4）价格评分（30分）：评审小组对各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情况进行评分，评审的具体内容见《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表**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价格 | 30 | 1、基准价的确定:在各有效响应供应商的报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2、各有效响应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基准价÷响应报价）×30**注: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值为30%，最低报价不是中选的唯一依据。** |

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按报价一览表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按大写金额参与评审；

③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按单价金额计算结果参与评审；

④出现其他不一致的情形，由评审小组按照**需要共同评定的事项**处理原则商议后得出结论；

⑤出现多处前后不一致的情形，评审小组可认为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不符合要求，价格得分为0。

**四、发布成交结果**

采购人在医院官网发布采购结果。

**五、质疑与询问**

1、提出质疑与询问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本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与询问。

3、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与询问。超出限定期限的质疑函，采购人将不予接收。供应商在限定期限内发出的质疑与询问函，采购人应在收到函件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相关供应商作出答复。

4、供应商对评审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或询问的，采购人可以组织原评审小组协助答复。

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资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与询问，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6、接收质疑的联系方式：

质疑接收机构名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监督科、招投标与采购管理办公室

质疑接收机构电话：0660-3863389、0660-3863498

**六、合同的订立**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第四部分 合同参考文本**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CB-20240013）采购文件的要求和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ZCB-20240013

3、合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3年或服务费用结算总额累计达到合同总金额时止（以两者先到者为准）。

4、实施地点：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站前横二路1号

**二、服务内容及标准**

乙方为甲方提供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详见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CB-20240013）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以及乙方的响应文件。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总金额为(小写)¥XXXXX.00元；(大写)人民币XXXXXXX。

本合同总金额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税费、保险费等为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服务费用结算金额按甲乙双方确认的工作量乘以成交单价计算（成交单价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复印件），如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服务费用结算金额累计达到前述总金额，则本合同自行终止。

2、乙方每次完成服务后3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验收单，并于每季度完结后，在下一季度首月10号前按照甲乙双方确认验收通过的服务对应的结算金额开具发票，服务费用在符合甲方财务审核流程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服务费用将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乙方的收款银行账户如下：

开户行：

账号：

户名：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本合同服务内容的执行和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认定。

2、甲方应当对乙方提供本合同服务给予必要的协助，包括确保现场的水电供应、网络通畅。

3、甲方指定负责与乙方对接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具体事项的科室为： ，甲方指定负责与乙方对接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具体事项的工作人员为： 。甲方如需变更指定科室或人员，将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工作人员须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和制度。

2、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导致自身、甲方或第三人出现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如乙方在服务过程中，认为可能发生安全事故的，乙方应立即停止服务并及时通知甲方，涉及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或接受调查等程序的，乙方应予以配合。

**六、违约责任**

1、如甲方在乙方已提供完整结算资料后的20个工作日内，未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款项，应当按照当月所产生的服务费用的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内至指定地点展开工作，每迟延一次，则按照相应服务费用的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须无偿整改，若整改两次仍未能验收通过，应按照相应服务费用的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除本条第1款至第3款已列明的违约情形以外，一方违约后，守约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守约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5、合同生效之后不得随意解除，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需承担支付合同总额的5%违约金的违约责任。确需提前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获得对方同意并结清所有费用后解除，双方应签署书面解除协议。

**七、保密条款**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应对所获得或了解的对方的非对外公开的资料、信息、数据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的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人披露，否则对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八、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其他事宜**

1、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CB-20240013）的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成交通知与本合同共同执行。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本合同附件及其它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书面资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正本一式 陆 份，甲方执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报价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 --- | --- |
| 甲方 ： |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 | 乙方： |  |
| 法定代表人： |  | 法定代表人： |  |
| 委托代理人： |  | 委托代理人： |  |
| 项目联系人： |  | 项目负责人： |  |
| 地 址： |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站前横二路1号 | 地 址： |  |
| 电 话： | 0660-3863001 | 电 话： |  |
| 开户行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尾分行 | 开户行 |  |
| 银行帐号 | 697770975282 | 银行帐号 |  |
| 传 真： | / | 传 真： | / |
| 签约日期： |  年 月 日 | 签约日期： |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请响应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

**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CB-20240013）**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签章）：**

**联系方式：**

**日期：**

## 响应文件目录

一、报价一览表…………………………………………………………第（ ）页

[二、](http://192.168.70.199/seeyon/office/cache/20190929/-1981683210483646217/-1981683210483646217.html?rnd=94104.10036287415)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第（ ）页

（一）资格自查表…………………………………………………第（ ）页

（二）符合性自查表………………………………………………第（ ）页

（三）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证明资料…………………………第（ ）页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照…………………………第（ ）页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第（ ）页

3、授权委托书………………………………………………………………第（ ）页

4、承诺函 ………………………………………………………………… 第（ ）页

三、技术评审……………………………………………………………第（ ）页

（一）技术评审自查表……………………………………………第（ ）页

（二）技术评审证明资料…………………………………………第（ ）页

1、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 第（ ）页

2、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 第（ ）页

3、应急和问题处理方案 ………………………………………………… 第（ ）页

4、服务方案…………………………………………………………………第（ ）页

四、商务评审……………………………………………………………第（ ）页

（一）商务评审自查表……………………………………………第（ ）页

（二）商务评审证明资料…………………………………………第（ ）页

1、同类业绩证明资料………………………………………………………第（ ）页

2、管理体系认证情况证明资料……………………………………………第（ ）页

3、产品质量证明资料………………………………………………………第（ ）页

五、其他证明资料………………………………………………………第（ ）页

**特别提示：**

1.请响应供应商按照本目录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2.**响应供应商所递交的所有资料均应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一、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CB-20240013）** |
| **响应供应商名称：** |  | **响应日期：**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期限** | **预估服务面积（㎡）** | **响应单价****（单位：元/㎡）** | **响应总报价（单位：元）** |
| 1 | 外墙清洗服务 |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3年或服务费用结算总额累计达到合同总金额时止（以两者先到者为准）。 | 82564.65 | **(小写)¥XXXX.XX元/㎡；****(大写)每平方米人民币XXXXXX** | **(小写)¥XXXX.XX元；****(大写)人民币XXXXXXX**  |
| 2 | 地板保养服务 | 打蜡 | 88860 | **(小写)¥XXXX.XX元/㎡；****(大写)每平方米人民币XXXXXXX**  |
| 抛光处理 | 1526 | **(小写)¥XXXX.XX元/㎡；****(大写)每平方米人民币XXXXXXX**  |
| 晶面处理 | 1526 | **(小写)¥XXXX.XX元/㎡；****(大写)每平方米人民币XXXXXXX**  |

注：

1、本项目只接受一次报价，本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组成文件，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响应供应商所报价格应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税费、保险费等为提供本项目项下服务所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

 3、响应总报价应为上表中各项服务的响应单价乘以预估服务面积的合计金额。响应总报价应不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459,177.30元，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如成交，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响应报价以外的其他费用。

4、报价有效期：自本项目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起90个日历日。如成交，报价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5、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报价应为固定唯一值且不得为 0 或负数，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一）资格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1 | 响应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且具备履行本项目所需的资质、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响应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照的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参与响应的，需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原件。2、响应供应商应出具承诺函。3、以上证明资料均需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2 | 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没有行政处罚、经营异常等不良记录，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者曾有不良信用记录但已失效。 | 响应供应商只需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承诺函，以采购人于采购评审会议当天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3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 响应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4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 响应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备注：

1、以上资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

2、响应供应商须在“自查结论”栏勾选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3、本自查表不得擅自删改。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1 | 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①响应文件的每一页均需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②响应文件中的任何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盖章。③响应文件妥善装订并密封，以快递方式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寄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 □通过□不通过 | / |
| 2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载明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应当与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照上的一致。②若响应供应商委派的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3 | 响应报价 | ①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全部需求内容进行响应报价，且响应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459,177.30元。②响应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响应报价为固定唯一值且不得为 0 或负数。③响应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或者评审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但响应供应商能够提供关于其报价不影响其诚信履约以及不影响履约质量的书面说明等相关证明资料的。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报价一览表》 |
| 4 | 响应有效期 | 提供承诺函，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承诺函》 |

备注：

1、以上资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无效。

2、响应供应商须在“自查结论”栏勾选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3、本自查表不得擅自删改。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证明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照（复印件）**

（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分支机构参与响应的，需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原件。）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为我司（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任 职务，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授权委托书**

**（若响应供应商委派的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

兹授权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为我司（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CB-20240013）**，全权代表我司（单位）提交响应文件、合同签署及执行，以我司（单位）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我司（单位）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文件及相关事项负全部法律责任。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被授权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承诺函**

（注：除第5点勾选及填写处，本承诺函其余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致：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

本公司/本单位自愿参与响应**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外墙清洗及地板保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CB-20240013，以下简称“本项目”）**，现确认并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备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资质、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本公司/本单位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没有行政处罚、经营异常等不良记录，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者曾有不良信用记录但已失效。

3、本公司/本单位承诺不存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的情况。

4、本公司/本单位参加本次响应属于非联合体响应，并承诺绝不分包、转包。

5、本公司/本单位在提交响应文件前已详细研究了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已完全清晰理解本项目的全部要求。如成交，本公司/本单位保证按时、按量、按质履行贵我双方签订的合同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6、本公司/本单位同意通过快递邮寄纸质响应文件的方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同时清楚理解本项目的评审规则并认可贵院评审的全过程及结果。

1. 本公司/本单位承诺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并且已毫无保留地向贵院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资料。本公司/本单位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纸质版或者电子版文件的原件、复制件或扫描件均为合法、真实、完整、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如有临近失效的资格证明文件，本公司/本单位将尽快办理续期相关行政审批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合同时直至合同终止日有效。

8、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本项目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9、以上承诺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贵院可将本公司/本单位的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本公司/本单位承担。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技术评审

（一）技术评审自查表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自查表》的各项内容填写，并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及填写页码，如未提供，评审小组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响应供应商的得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细则** | **证明资料提供情况** | **证明资料（如有）** |
| 1 |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13分）**对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价： 1.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全面系统、针对性强，合理可靠、可行性高，得13分；
2.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比较全面系统、针对性较强，比较合理可靠，可行性较高，得7分；
3.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简单、不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或者不提供此项方案，得0分。
 | 响应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案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有□无 | 见响应文件（ ）页 |
| 2 |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12分）**对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等进行评价： 1. 管理措施明确、责任清晰且全面，落实安全责任，得12分；
2. 管理措施比较明确，责任比较清晰、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6分；
3. 管理措施简单、不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或者不提供此项方案，得0分。
 | 响应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有□无 | 见响应文件（ ）页 |
| 3 | **应急和问题处理方案（10分）**对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突发天气影响、迎检、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制定的应急处理方案进行评价： 1. 突发天气影响、迎检、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应急处理方案预案 完整、合理，可操作性强，得10分；
2. 突发天气影响、迎检、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应急处理方案预案比较完整、合理性较强，具有操作性，得5分；
3. 突发天气影响、迎检、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应急处理方案简单、不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或者不提供此项方案，得 0 分。
 | 响应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和问题处理方案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有□无 | 见响应文件（ ）页 |
| 4 | **服务方案（10分）**对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及设想、服务措施、服务规程、服务标准等）进行评价： 1. 服务方案很合理、很完整，可实施性强，得10分；
2. 服务方案比较合理、比较完整，可实施性较强，得5分；
3. 服务方案简单、不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或者不提供此项方案，得0分。
 | 响应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有□无 | 见响应文件（ ）页 |

**注：**

**1、请在本表后附上相关证明资料且加盖公章方可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2、本表中所要求提交的与评分项目相关的各类证明文件或资料，需清晰反映相关的数据及印章等，如模糊不清无法辨别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该项评分不得分。**

**3、本表要求提供的证书等证明文件，如有有效期的，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

**4、响应供应商承诺以上响应情况属实，如有虚假响应，同意采购人将响应供应商的本次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5、本自查表不得擅自删改。**

响应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评审证明资料

**1、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按照实际情况自行拟写，文字宜精炼、内容应具有针对性，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审小组可视为响应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而影响评分。）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按照实际情况自行拟写，文字宜精炼、内容应具有针对性，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审小组可视为响应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而影响评分。）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应急和问题处理方案**

（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按照实际情况自行拟写，文字宜精炼、内容应具有针对性，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审小组可视为响应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而影响评分。）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服务方案**

（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按照实际情况自行拟写，文字宜精炼、内容应具有针对性，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审小组可视为响应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而影响评分。）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商务评审

（一）商务评审自查表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自查表》的各项内容填写，并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及填写页码，如未提供，评审小组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响应供应商的得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细则** | **证明资料****提供情况** | **证明资料****（如有）** |
| 1 | **同类业绩（10分）**响应供应商具有自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业绩（外墙清洗或地板保养服务），每提交1份项目业绩资料得2分，最高得10分。不提供资料或者所提供资料未能体现属于同类业绩的，得0分。提供与同一客户签订的多份合同，不重复计分，只计一次分。 | 响应供应商需提供体现项目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合同复印件必须包含能够体现合同签订双方主体信息、项目概况等能体现属于同类业绩的合同内容以及双方签署页面等关键页。 | □有 □无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2 |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9分）**响应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高得9分。不提供资料或者提供的资料不能有效证明的（如证书已过有效期、已被撤销等），得0分。 | 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管理体系认证情况一览表》、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cx.cnca.cn/查询的信息打印页加盖公章。如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无法查询或网站公开信息与认证证书信息不一致的，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 | □有 □无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3 | **产品质量（6分）**响应供应商承诺拟为本项目服务所使用的产品符合带“QB”开头的行业标准（如进口产品可由其他国家标准代替），得6分。不提供承诺函的，得0分。 | 响应供应商提供针对拟为本项目服务所使用的产品质量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有 □无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

1、请在本表后附上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且加盖公章方可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2、本表中所要求提交的与评分项目相关的各类证明文件或资料，需清晰反映相关的数据及印章等，如模糊不清无法辨别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该项评分不得分。

3、本表要求提供的证书等证明文件，如有有效期的，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予得分。

4、响应供应商承诺以上响应情况属实，如有虚假响应，同意采购人将响应供应商的本次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5、本自查表不得擅自删改。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评审证明资料（如有）

**1、同类业绩证明资料**

**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内容** | **项目完成情况及完成日期** |
| 1 |  | 项目名称：项目所在地：合同价格：与本项目的相关性： | □已完成，完成日期：□未完成 |
| 2 |  | 项目名称：项目所在地：合同价格：与本项目的相关性： | □已完成，完成日期：□未完成 |
| 3 |  | 项目名称：项目所在地：合同价格：与本项目的相关性： | □已完成，完成日期：□未完成 |
| 4 |  | 项目名称：项目所在地：合同价格：与本项目的相关性： | □已完成，完成日期：□未完成 |

注：1.响应供应商应如实填写同类项目业绩，不得弄虚作假。

2.响应供应商需同时提供体现项目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合同复印件必须包含能够体现合同签订双方主体信息、项目概况等能体现属于同类业绩的合同内容以及双方签署页面等关键页。

3.如果没有同类业绩的，请在上表第一行“客户名称”处填写“无”。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管理体系认证情况证明资料**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限** | **证书信息是否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公开** | **网上公开信息是否与证书信息一致** | **其他需要备注的认证信息** |
| **1** |  |  |  |  | □是 □否 | □是 □否 |  |
| **2** |  |  |  |  | □是 □否 | □是 □否 |  |
| **3** |  |  |  |  | □是 □否 | □是 □否 |  |

注：

**1.响应供应商应如实填写表格内的各项内容，提供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cx.cnca.cn/查询的公开信息打印页加盖公章。如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无法查询或网站公开信息与认证证书信息不一致的，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

2.如果响应供应商未获得采购文件要求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相关认证情况”。

3.所提供信息和资料与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无关的，一律不得分。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产品质量证明资料**

**五、其他证明资料**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其他证明资料，需注明与本项目的相关性。）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